

普罗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验收报告需要包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普罗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涉及的环保设施主要是废水处理设施防治措施，此项内容在初步设计中予以了明确，建设单位委托江苏省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进行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到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中。

1.2 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委托南京南化有限公司进行主体工程以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已在实际建设中落实。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1 年 4 月由上海悦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宝山区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环评批复文号：沪宝环保许[2021]115 号。本项目 2021 年 8 月 3 日开工，2021 年 9 月 16 日建设完成并进行生产调试。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于 2022 年 6 月-8 月完成。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按照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企业环境管理，设立环境管理机构，并配备专人负责环保管理工作。

（2）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完成验收手续后，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定期进行环境监测工作。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无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要求。

(3) 固体废弃物收集处置情况

本项目建设有固体废弃物暂存库，各类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并暂存于固废废弃物仓库内，与有资质的工业固废处置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定期由处置单位外运处理处置。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委托第三方单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宝山区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内容一致。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排放污染物均符合相关法律规范、标准要求，不存在整改情况。

普罗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6日

